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6 年 9 月 17 日以通讯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并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志群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表决，一致同意并通过议案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拟以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16]15083 号）。根据该报告，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广信材料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5,499,097.87 元。

监事会认为广信材料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于全资子公司江阴市广豫感光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感光新材料项目，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天职国际的鉴证报告真实反应了前期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同意用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表决情况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购买短期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资金可滚动使用。

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2 亿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公司拟根据资金使用计划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2 亿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表决情况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9 月 22 日